

2023年长日将尽读后感(优秀5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长日将尽读后感篇一

吸引我的是这本书的名字，读一遍觉得意犹未尽。作为日本出生的英裔作家，石黑一雄首先是一个取名高手，他的作品名字都非常唯美，如远山淡影、浮世画家、漠失漠忘等，当然这本书《长日将尽》也是，有着和日本花道茶道一样追求的那种意境之美。

看完此书时，我特别想到那句广告语：人生就像一场旅行，不在乎目的地，只在乎沿途的风景。故事讲述一位优秀英国管家的经历，在管家工作的庄园进行新旧主人交替后，新的主人给他放了一个长假，给他报销油费去英格兰南部旅游，20世纪初的年代就有这么好的老板“世界那么大让你去走一走”，不得不说，这样的老板是如今的我们都梦寐以求的。

与其说是单独的自驾旅行，不如说这是一个为了与曾经一起共事的好同事见一面的一趟旅程，也是为了工作，希望把这位曾经一起共事的好搭档肯顿小姐重新叫回，实现一起工作的目的。过程中，管家史蒂文斯除了欣赏他从未见过的英格兰风景外，也回忆了他长达数十年在豪门巨室达林顿府当管家职场经历。作为达官显贵庄园里收获好评如潮的管家，专业的素养、管家的能力在书中得到细细诉说，印证了那句话：英国之外无真正的管家。因为极端的情绪自控只有英国人才做得到。

最大收获是通过本书了解到真正管家的伟大之处，那种隐忍、遇到意外也处事不惊、不急不躁的英式管家。是只有绝不是如今国内在房地产广告里加入一个端着银盘，添加引进英式管家高端服务这样粗俗字眼的说明。

而史蒂文斯所处的历史背景，第一次世界大战后那种特殊时期，在回忆自己成长为成熟有尊严的管家所经历过的大事件时，也透露出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战胜国战败国人民的生活状态，别有深意。我想石黑一雄的作品之所以能够获得诺贝尔奖，也有他的作品里带有一种让人陷入思考，对战争的另一种思考。

让我感动的一点是，史蒂文斯管家的职业操守，对于35年的雇主，达林顿勋爵的维护。在主人去世后，世人对主人有很多误解的环境下，通过他的回忆看到一个真正的促进人类福祉的英国绅士。有太多的人相信自己有能力在更高等级的岗位上工作，对于这更高的岗位所要求的素质却又没有丝毫的概念。而史蒂文斯货真价实，把自己能奉献的都基本奉献了这位主人。

文字因为从第一人称来叙述，相对亲近感更强，体会到这一路上史蒂文斯也经历各种小白，比如汽车忘了加水，车开得完全没有了汽油，在旅途中的小插曲倒是让他有了更多经历，对于本中规中矩遵从规则的管家来说，意外是不可容忍的错误，可在旅途中这些意外充满有趣的成分。

书的最后终于见到了肯顿小姐，但是与她来信所说的状况却不相同，史蒂文斯考虑了一整个旅程的事情，到最后不了了之，但是旅途并非没有收获。走出那个工作了近40年的豪门宅邸，去领略到不同的风景，遇见不同的人，本身就是一种收获。

用肯顿小姐的一番话可以作为结尾：时光是不可能倒流的，一个人是不能永远沉溺在可能的状况中无法自拔的。你应该

明白你所拥有的并不比大多数人差，或许还更好些，应该要心存感激才是。

长日将尽读后感篇二

《长日将尽》是石黑一雄所写的长篇小说。在本书中，作者以昔日的回忆贯穿全文。在记忆的长河中，我们看到了主人公虚空的一生。

故事围绕着一名男管家史蒂文斯展开。作为英国豪门巨族达林顿府的管家，三十年中，他见证了达林顿府在一战和二战之间那段辉煌的时光。但好景不长，二战以后，由于达林顿公爵支持罪恶的亲纳粹主义，开始没落。最终，爵爷在抑郁中结束自己的生命，达林顿府转给了法拉戴先生。在新主人的好意下，史蒂文斯开始了他的六天驾游。夕阳西下，史蒂文斯开始了对他一生的反思。

“他的选择并非是由于某种无法预知的命运的压制使然，更多是出于一种自我意识。”在父亲的高度影响下，史蒂文斯选择了管家这一职业来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只有忠于主人才能体现一个管家的价值和尊严”是他捍卫不动的真理。史蒂文斯认为达林顿是“维护这个世界的正义”之人，所以他全身心为主人服务，没有一丝保留。为此，他牺牲了很多。

首先是亲情。父亲从前一直是史蒂文斯心中的榜样，他也是个兢兢业业的管家。尽管在父亲弥留之际肯顿小姐再三报告他父亲的状况，希望他可以回去看一下他父亲，史蒂文斯还是为了职业操守放弃了亲情，错失了与她父亲的最后一面。他把这种追求专业度的行为叫做“管家的尊严”。

然后，就是爱情。在达林顿府工作的日子里，虽然肯顿小姐一再向他示好，但史蒂文斯却无动于衷。回忆中，他对于肯顿小姐的叙述一直是躲躲闪闪，也许是出于对当年过分追求职业精神导致爱情无果的悲伤。史蒂文斯的冷漠一次又一次

让肯顿小姐放弃了对爱情的希望，远嫁而去。虽然史蒂文斯在回忆中没有透露对肯顿小姐的真情实感，但却可以从他的叙述中找到对她的爱意和愧疚之情。旅行中，为解决府中人手不够的情况，史蒂文斯再一次去找了肯顿小姐。但是这一次，史蒂文斯可以对肯顿小姐说的，只有一声再见，也许再也无缘见面了。

夕阳西下，长日将尽。史蒂文斯一辈子的理想追求，也随夕阳沉入大海。他在大海边痛哭涕流。无奈为时已晚，即使他最后终于直面了自己的情感，认清了他所谓的理想抱负，生活却早已不可逆转。史蒂文斯不是一个自暴自弃的人，正如他坐在长椅上所说：“我的确应该不要再这么频繁地回顾往事，而应该采取一种更为积极地人生态度，把我剩余地这段人生尽量过好。整日地自寻烦恼，忧心于当初究竟该怎么做又不该怎么做方是人生之正途，又有什么意义呢？你我之辈，只要是至少曾为了真实而又价值地事业而竭尽绵薄、稍作贡献，谅必就已经尽够了。我们当中若是有人准备将大部分地生命奉献给这样的理想和抱负，那么毋庸置疑，值得为之自豪和满足地就在于这献身的过程本身，而不应计较其结果究竟如何。”彩灯初上，他选择了重新开始，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服务新主人，成为一名优秀的管家。

读完这篇小说，给我感触最深的无非就是史蒂文斯这个人的所作所为。石黑一雄表示，他写这本书的出发点是“你是如何为了事业而荒废了人生”。在他笔下，这点也充分体现出来了。史蒂文斯为了他的事业成功不惜一切代价，抛弃了爱情和亲情，最后却一无所获。史蒂文斯在本书中是一个悲剧人物，他的经历和遭遇也反映了社会中很多人的生活，忙忙碌碌了一辈子，到了长日将尽之时回首人生，看见的，只有空虚和悲伤。但是，过去永远是过去，未来才是最重要的，在遭遇悲剧后，我们每个人都不能放弃希望。在这一点上，我们要向史蒂文斯学习，不因为失败而止步不前，不因为悲伤而虚度生活。

最后，无论发生什么，记住：一个人只有正视自己，直面内心和现实，才能获得最终成功的希望和勇气。

长日将尽读后感篇三

职业管家史蒂文斯一边游览优美的乡村胜景，一边回忆蹉跎了自我的人生风景。此书的文风有些像书中所说的英格兰的风景“在于那种静穆的优美，高贵的克制。”

史蒂文斯认为：“在欧洲，极端的情绪自控只有英国人做得到”。如若果真如此，当年英国人何不远万里入侵中国发动鸦片战争？或许英国人具有双重性，对内的光荣革命可以佐证英国人具有情绪自控的一种性情，对外的侵略和殖民又说明其野蛮程序不亚于欧洲其它民族。或者像本书评论所说，是一种不可靠的叙述。

书中有数次笔墨谈及尊严，几个人物也对尊严进行过饶有兴趣的讨论：

格雷厄姆先生认为这个尊严有点类似女性之美的，试图对其进行分析是无甚意义。

老管家史蒂文斯家父终其一生都在践行“与其职位相称的尊严”，即在于其无论何时何地都能坚守其职业生命的能力。史蒂文斯竭尽所能保持了一种与职位相称的高尚尊严，以服务于显赫府邸为荣。

哈里·史密斯先生，一位乡村的竞选人员认为：“尊严并非绅士们所独有的，尊严是这个国家的男人和女人都可以凭自己的努力去争取并能是最终得到的东西。奴隶是没有任何尊严的，你生而自由，有明确的见解，这就是尊严的真正意义。

卡莱尔医生，一位乡民们公认的绅士认为哈里·史密斯关于尊严的演说是一派胡言，脑子就像一锅粥。

达林顿勋爵认为哈里·史密斯关于有明确见解的观点导致数不胜数辩论、争吵，导致停滞不前。

达林顿勋爵一生独自决断，最后误入歧途，史蒂文斯说我作为管家又什么可损尊严的呢？

这些，谁又能说得清呢，也许矛盾本来就存在于万事万物中。时移事转，达林顿府第主人变为美国人。肯顿小姐与生活、

岁月达成了和解，她最后爱上了她的丈夫，孙子也即将出生。史蒂文斯也将不再沉湎于回忆，努力地学习揶揄打趣以适应新的主人。

长日将尽，且赏余晖，也是一种旷达。

长日将尽读后感篇四

今年寒假，因为遭遇新冠病毒疫情，不能出去玩，我就趁机在家里阅读《唐豆豆成长日记》。唐豆豆非常可爱，她就像我的一位好朋友，又像我的好同桌。我们在同一个教室听课、做作业，一起做游戏。

虽然刚开始唐豆豆学习不是很好，但是她从不气馁，勇于向班里的学霸吴玉琼和班长侯佳艺、欧阳龙学习。她发现学霸们有一个共同特点，爱去新华书店，爱阅读课外书。于是，她也加入了到图书大厦读书的行列。她还有一个很好的读书方法，一本书读完之后，再读另一本书。我以前总是这本书翻几页，那本书翻几页，没有耐心把一本书读完。这个坏习惯一定得改一改了。

唐豆豆很虚心，善于向别人请教学习问题。比如，她想知道如何才能提高自己的考试成绩。当学霸表叔来家里做客时，她郑重地给表叔倒了一杯热茶，虔诚地向表叔请教方法。表叔告诉她考试的秘籍：考试的时候，你必须保证把自己会做的题目百分之百地做对。”

这个秘籍太厉害了。我上学期考试的时候犯了马虎的毛病，把本来自己会做的题都做错了，一下子扣了十分，结果考试成绩很不理想。自从看了《唐豆豆成长日记》，我从唐豆豆身上学到了很多珍贵的东西。这是我寒假最大的收获。我盼望着疫情早点过去，早点开学，因为我有信心提高自己的考试成绩了。

长日将尽读后感篇五

先是很久以前看的电影，之后才接触的书，总觉得书里面的形象很克制，那种激烈但又刻意压制的思想流动，只有在电影中塑造的很好。作为男主角，霍普金斯的心里如此涌动，但是处理事情和行为中完全的平淡，被刻意的压制，被刻意的掩饰，从行为中根本无法看到思想上的那种挣扎。

相对于男主角，汤普逊饰演的女主角则是一个很有思想同时很有行动力的人，让人看了之后会从心底里喜欢她。行为并不肆意，但是很遵从自己的意志。

最初看长日留痕，只是因为喜欢里面的风景，喜欢营造的不去的夕阳。之后看出，觉得正如男主人公一样，平淡甚至有些令人觉得无趣，但是感情思想就是在这种缓和中展开和发展，甚至在高潮处，仍让人举得那份感情是如此的中规中矩，比起现在一到情感就跌宕起伏，荡气回肠，这份隐忍和孤独的情感更让人觉得唏嘘和刻骨。